中華民國帆船協會

108 年度 B 級裁判講習會實施辦法

- 一、 依據: 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108年0月0日 體總輔字第 號辦理。
- 二、目的:為推動帆船運動風氣,提升我國裁判專業能力與技術水準,及推廣帆船運動之發展事宜,特舉辦本講習會。
- 三、 指導單位:教育部體育署、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
- 四、 主辦單位:中華民國帆船協會
- 五、 承辦單位:澎湖縣體育會帆船委員會
- 六、 協辦單位:國立澎湖科技大學、澎湖縣體育會帆船委員會
- 七、 講習會時間: 108年10月29日至11月1日,共4天
- 八、 講習會地點:國立澎湖科技大學
- 九、 參加資格: 凡年滿十八足歲以上,取得 C 級裁判證二年以上,具從事裁判實務工作經驗。
- 十、 報名日期: 即日起至 108 年 10 月 4 日(星期五)止,逾期不予受理。
- 十一、 報名方式: 將報名表及費用依規定時間內繳交至本會
 - 依中華民國帆船協會公告之報名表及活動切結書(如附件)填寫清楚,並於108年10月4日(星期五)前繳交或郵寄至中華民國帆船協會,以郵 戳為憑,逾期不予受理。
 - 報名費:新臺幣3,000元整,複訓費用2,500元整。
 請於108年10月4日(星期五)前繳交完畢。
 - 2. 聯絡單位:
 - (1) 中華民國帆船協會

地址:臺北市中山區朱崙街 20 號 903 室

網站: http://www.ct-sailing.org.tw/

E-MAIL: tpesailing@ct-sailing.org. tw

電話:02-87711442

十二、 實施方式:

- 1. 講習分為專業課程與海上實際操作。
- 2. 每日課程為 8 小時, 2 天專業課程與 2 天賽事實習, 總計 32 小時。
- 3. 完成課程並取得測驗合格者,由本會報請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,核 准後頒發 B 級裁判證。
- 十三、 課程內容:如講習會課程表
- 十四、 參加名額:預計 30-35 人
- 十五、 其他注意事項:
 - (一)報到需繳交資料
 - 一吋照片2張及檢附近一個月內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書(良民證)。
 - (二)講習會期間本會提供講義、中餐、保險,其餘膳宿、交通請自理。
 - (三)請自備個人防寒、防曬、防滑膠鞋及換洗衣物。
 - (四)若遇特殊狀況須予延期時,本會將儘快通告有關參加講習會之人員 和單位。

十六、 講習會課程表: (以實際狀況,由當日指導講師斟酌調整)

B級裁判講習會-課程表						
日期	時間	課程名稱	講師	時數		
	08:30-09:00	報到				
	09:00-10:00	國家體育政策		1		
	10:00-11:00	帆船運動專項術語(英文)		1		
给 工	11:00-12:00	性別平等教育		1		
第一天	午餐					
10月29日	13:00-14:00	裁判職責及素養		1		
星期二	14:00-15:00	船隻丈量/競賽文件表格		1		
	15:00-16:00	帆船成績紀錄方式		1		
	16:00-17:00	競賽旗號認識		1		
	17:00-18:00	競賽組織規劃與架構		1		
	09:00-12:00	競賽規則與案例分析		3		
- ゲーエ	午餐					
第二天 10月30日 星期三	13:00-15:00	競賽組織管理與競賽器材		2		
		配置	Z			
	15:00-17:00	抗議事件處理與案例分析		2		
	17:00-18:00	學科測驗		1		
	09:00-17:00	無線電通訊與安全規定				
第三天 10 月 31 日		賽事實習		8		
	09.00 17.00	(海上實作)		0		
星期四		綜合討論				
第四天		賽事實習				
11月1日	09:00-17:00	(海上實作)		8		
星期五		術科測驗				
	總計 32			32		

上課須知:

- 1. 受訓期間請假時數超過 4 小時(不含)以上者,不得參與資格測驗。以上課程如有 變動會事先通知所有學員更改之時間及地點。
- 2. 學科測驗成積達成之標準:學科及術科測驗成積分數需達 75 分(含)以上為及格標準。

中華民國帆船協會 108年B級裁判講習會 報名表

姓名						
性 別	□男 □女	專長船型			一吋照片	2
身分證字號		經歷		年	張浮貼。	起
生日 (西元)	年 月 日	動力小艇駕	照: □ 有	□ 無		
通訊地址						
聯絡電話	(H) (-	手機)	最高學歷			
服務單位 現任職務	單位: 職務:					
E-Mail						
原 B/C 級裁判證證號:			發證日期:	年	月	日
飲食習慣	□葷食 □素食		學員級別:□新訓 □複訓			
審查資格 (由主辦單填寫)	□報名表 □一吋相片 2 張 □切結書 □報名費用 3000 元 □裁判證影本□複訓費用 2500 元					
報名費用 (由主辦單填寫)	□ 匯款:請黏貼收據影本至下列表格(查驗:)					
備註		匯款影本資料黏貼處				
◎ 帳戶資料:彰化銀行 中崙分行 代號 009 帳號:51540136423000 戶名:中華民國帆船協會。						

中華民國帆船協會 108年度B級裁判講習會活動切結書

(請填寫後於報到時一併繳交)

本人	自願報名於中華民國108年10月29日至11月1日(共4天)
參加「中華民國帆船協會10	8年度B級裁判講習會」活動,茲切結同意下列事項:
1. 本人在講習會活動期間,	將確實遵守相關規範,並聽從培訓人員之相關安全指
示,否則一切後 果 自行負	責。
2. 本人於參加講習活動前,	確已申請辦理保險。
3. 本人於參加實作演練時絕	對遵守穿著救生衣及必要安全配備之規定。
4. 本人自認身體健康狀況良	好,無高血壓、心血管疾病等高風險病症,適合從事
海洋體驗活動,如有隱瞞	而發生意外,由本人自負一切後果。
立切結書人:	(簽名欄)
緊急聯絡人:	(簽名欄)
聯絡人電話:	

簽署日期: 108 年 月 日